

银川市葡萄酒产业发展服务中心

银川市葡萄酒产业发展服务中心关于国家葡萄 与葡萄酒产业大会 第三届中国（宁夏）贺兰山 东麓葡萄酒文化旅游博览会奖补实施方案

根据《自治区财政厅关于下达 2023 年葡萄酒产业高质量发展项目预算资金指标（第二批）的通知》（宁财（农）指标〔2023〕184 号）和《关于下达 2023 年葡萄酒产业高质量发展项目资金计划（第二批）的通知》（宁葡委发〔2023〕19 号）下达资金安排，按照自治区、银川市关于国际葡萄与葡萄酒大会 第三届中国（宁夏）贺兰山东麓葡萄酒文化旅游博览会工作安排及要求，为鼓励支持酒庄（企业）积极参与产区活动、配合开展博览会展示展览及考察体验活动，充分发挥财政资金激励引导作用，特制定本实施方案。

一、基本原则

按照“重在参与，鼓励支持；简便易行，公开透明；标准统一，对象明确”的原则，采取“直接补助”和“以奖为补”相结合的形式给予适当补助。奖补工作要坚持公开、公正、透明，接受群众和社会监督。

二、奖补对象

对参与此次国际葡萄与葡萄酒大会 第三届中国（宁夏）贺兰山东麓葡萄酒文化旅游博览会活动且注册地在银川的酒庄（企业），

按照相应的补助标准给予补助。

三、奖补措施及认定核定方法

(一) 配合开展博览会特装展位搭建

1.对配合参加博览会搭建特装展位的酒庄(企业):按照搭建面积一次性给予 300 元/m²资金补贴。

2.参加博览会搭建特装展位的酒庄(企业)需于博览会前响应自治区、银川市及所辖县(区)动员,报名参加本次博览会,博览会期间积极组织工作人员站台推介、组织观众观展,会后能够提供企业营业资料、展位合同、参展照片等有效证明资料一并报送银川市葡萄酒产业发展服务中心,银川市葡萄酒产业发展服务中心负责做好资料备案和审核,并将审核通过的补贴企业名单报中心党组会议通过,经过官方网站公示后根据名单予以拨付奖补资金。

(二) 配合开展博览会考察体验营销洽谈活动

1.对配合开展博览会“贺兰山东麓葡萄酒生态廊道考察体验活动”的酒庄(企业):给予一次性 10000 元资金补贴。

2.按照《国际葡萄与葡萄酒大会 第三届中国(宁夏)贺兰山东麓葡萄酒文化旅游博览会实施方案》《贺兰山东麓葡萄酒生态廊道考察体验活动实施方案》观摩及考察路线安排,涉及的酒庄(企业)能够积极配合大会组委会,开展观摩考察接待工作,展示宁夏贺兰山东麓葡萄酒产区形象,会后能够提供企业营业资料、考察接待照片等有效证明资料一并报送银川市葡萄酒产业发展服务中心,银川市葡萄酒产业发展服务中心负责做好资料备案和审核,并将审核通过的补贴企业名单报中心党组会议通过,经过官

方网站公示后根据名单予以拨付奖补资金。

以上两项，由银川市葡萄酒产业发展服务中心认真调查登记，严格把关，对接大会组委会、自治区葡萄酒管委会、相关县（区）主管部门核实资料，杜绝弄虚作假、虚报冒领等违规问题发生；要由专人管理相关流程资料，每一项发放责任人和接收人均需签字留档备查，确保将各项补贴措施落到实处。

四、奖补申报流程

（一）提交材料

符合申报条件的酒庄（企业）应当按照所申报补贴类别提交以下材料：

- 1.“一照一码”营业执照（营业执照、组织机构代码证、税务登记证或统一社会信用代码证等）；
- 2.资金补贴申请表；
- 3.申报特装展位搭建方面补贴的，提供展位合同、参展照片等复印件；申请开展博览会考察体验营销洽谈活动方面补贴的，提供考察接待资料及照片等。
- 4.承诺书；
- 5.其他证明材料。

（二）组织申报及审查

银川市葡萄酒产业发展服务中心负责通知、汇总、组织各酒庄（企业）进行补贴申报，申报结束后组织审查。酒庄（企业）在实施方案有效期内符合补贴条件的，即可享受补贴。逾期不申请视同自动放弃。

银川市葡萄酒产业发展服务中心产业促进科将按照本实施方案要求对酒庄（企业）申报补贴资料进行初审，认真核实申报酒庄（企业）资质和申报补贴资料，确保申报材料真实有效。审定后确定补贴名单，提交中心党组会议审核补贴名单及申报材料，会后，银川市葡萄酒产业发展服务中心于3个工作日内将拟获得补贴酒庄（企业）名单在官方网站上公示，公示期为5个工作日。公示期结束后，按照财政资金支付管理的有关规定，向市财政局提出补贴资金拨付申请。按规定程序办理资金审核拨付手续。公示有异议的，由银川市葡萄酒产业发展服务中心进行重审，重审认定异议内容属实的，取消本次补贴资格，市葡萄酒产业发展服务中心需在认定异议属实后的5个工作日内将有关情况反馈给申请酒庄（企业）。经调查异议内容不实的，再次公告后给予拨付。

五、资金发放和管理

专项奖补资金支付严格按照财政国库管理制度有关规定执行，专款专用，任何部门和个人坚决不得挤占、截留、挪用，不得虚报、冒领和套取专项奖补资金。银川市葡萄酒产业发展服务中心将资料审核无误，对补贴资金收据签字盖章后，报财政部门申请资金兑付。银川市葡萄酒产业发展服务中心对专项奖补资金的使用和管理负总责，要完善风险防控机制，建立绩效评价体系，及时发现和处置风险隐患。财政和审计部门要加强对专项奖补资金的监督检查和审计，对违反规定虚报、冒领、截留、挤占、挪用专项奖补资金的单位和个人，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移交司法机关进行处理。

本方案从2023年8月16日起实施，有效期90天。本方案有效期内如遇法律、法规或有关政策调整变化的，从其规定。本方案由银川市葡萄酒产业发展服务中心负责解释。

附件：1.资金补贴申请表

2.承诺书

银川市葡萄酒产业发展服务中心

2023年8月16日



附件 1:

资金补贴申请表

企业名称			
详细地址			
法人		邮箱	
联系人		联系电话	
补贴类型	配合开展博览会 特装展位搭建	☐	展位面积： _____m ²
	配合开展博览会 考察体验营销洽 谈活动	☐	活动类型：“ <u>贺兰山东麓葡萄酒生态廊道考察体验活动</u> ”
拟补贴资金 (万元)			
申请单位 意见	负责人签字： (公章) 年 月 日		
市级主管 部门意见	负责人签字： (公章) 年 月 日		

附件 2

承诺书

____公司（企业）为享受支持酒庄（企业）积极参加中国（宁夏）贺兰山东麓葡萄酒文化旅游博览会奖补资金，特作如下承诺，并愿意承担法律责任：

- 1、我公司近三年信用状况良好，无严重失信行为。
- 2、申报的所有材料均依据实施方案申报要求，据实提供。
- 3、我公司对所提交的文件、证件等资料的真实性、有效性和合法性承担责任。
- 4、补助资金获批后将使用规范，不用于任何违法违规行为。
- 5、如违背以上承诺，愿意承担相关责任，同意有关主管部门将失信信息记入公共信用信息系统。严重失信的，同意在相关政府门户网站公开。

法人代表（签字）：

（企业盖章）：

日期：

